

(以下附錄節錄自中華人民共和國廣東省市場監督管理局（知識產權局）的網站，全文可參閱 [http://amr.gd.gov.cn/zwgk/tzgg/content/post\\_4360869.html](http://amr.gd.gov.cn/zwgk/tzgg/content/post_4360869.html))

附錄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 2024 年度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库申报指南（第二批）的通知**

**粤市监财〔2024〕57 号**

各地级以上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各有关单位：

为全面加强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工作，根据《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修订）》（粤府〔2023〕34 号）、《广东省省级财政资金项目库管理办法（试行）》（粤财预〔2018〕263 号）和《广东省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市场监督管理）管理办法》（粤财工〔2019〕122 号）相关要求，我局决定组织开展 2024 年度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库入库工作。现将申报指南印发给你们，并就有关申报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方式** 请各申报单位按照“申报指南”要求提交纸质及电子版材料。系统申报平台网址为广东省知识产权业务管理阳光政务平台（<http://210.76.74.160/zscq/>）。

**二、申报程序**

**（一）项目申报流程**

1· 在线申报主体首次进入申报平台，点击注册按钮进行注册，注册完成后点击登录按钮进行登录。

2· 登录完成后，填写完善单位和管理员的基本信息。

3· 申报主体在进入系统后在“申报管理-项目申报-填写申报书-新增项目申请”中查找想要申报的项目后，点击项目详情页中的“立即申报”按钮，在申报页面中填写相关信息并按要求上传附件，即可完成申报。

4· 完成线上申报后，请将申报材料纸件（5 份）及电子件（可编辑版 word 及盖章扫描 PDF 版）报送至省市场监管局相关处室。

**（二）项目评审。**省市场监管局将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资格审查，并组织组织专家进行评审，按照评审结果排序列入省知识产权专项资金项目库。

**三、申报时间**

项目申报时间为本通知印发之日起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 17:00，逾期不再受理。

**四、联系方式**

各项目联系人详见附件项目申报指南。

知识产权业务管理阳光政务平台申报平台技术热线电话：黄工，18475657717。

点击下载：附件 1-4.docx

- 1· 2024 年度广东省知识产权高质量创造、创新主体能力提升及服务业监管项目申报指南
- 2· 2024 年度广东省知识产权公共服务项目申报指南
- 3· 2024 年度广东省知识产权综合、宣传和人才建设项目申报指南
- 4· 2024 年度重点出口产业知识产权分析预警及海外保护能力提升项目申报指南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1 月 30 日